

「原子能委員會全球資訊網」資訊安全及隱私權保護政策宣告

感謝您使用「原子能委員會全球資訊網」，以下所述為原子能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在本會全球資訊網上的資訊安全及隱私權保護聲明，本會將因應法令、科技及本會全球資訊網提供服務的變更，適時更新並公布於網頁上。

壹、資訊安全保護措施

為維護本會全球資訊網的安全，本會裝設有防火牆、入侵偵測系統、防毒系統及其他相關資訊安全設備及必要的安全防護措施，以防止網路非法入侵、破壞或資料竊取，當您使用本會全球資訊網之各項服務功能時，任何儲存於本會全球資訊網上的資料，都會受到完善的保護。

貳、隱私權保護宣告的適用範圍

以下的隱私權保護宣告，適用於您在使用「原子能委員會全球資訊網」服務時，所涉及的個人資料蒐集、運用與保護。

參、「原子能委員會全球資訊網」個人資料之蒐集政策

- 利用本會全球資訊網進行單純的瀏覽及檔案下載作業，本會全球資訊網並不會蒐集任何有關個人的身份資料。
- 利用本會全球資訊網所提供的「首長信箱」服務，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（姓名、年齡、性別、學歷、電話、傳真及 e-mail 等），本會全球資訊網將善盡資料保護之責任。
- 利用本會全球資訊網所提供的「輻射防護管制物質、設備定期申報作業系統」服務，您所提供之聯絡人資料（姓名、電話），本會全球資訊網將善盡資料保護之責任。
- 利用本會全球資訊網所提供的「出版品」索取服務，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（姓名、地址、電話及 e-mail 等），本會全球資訊網將善盡資料保護之責任。
- 其他：在本會全球資訊網所連結的網站，也可能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對於您主動提供的個人資訊，這些連結網站有其個別的隱私權保護政策，其資料處理措施不適用本會全球資訊網隱私權保護政策，本會全球資訊網不負任何連帶責任。

肆、「原子能委員會全球資訊網」個人資料之運用政策

本會全球資訊網蒐集到您的個人資料後，僅作為與您聯繫之用，絕不會任意將您的個人資料交予其他團體、個人或私人企業。但有下列情形者

除外：

1. 司法單位因公眾安全，要求本會全球資訊網公開特定個人資料時，本會全球資訊網將視司法單位合法正式的程序，以及對本會全球資訊網所有使用者之安全考量做必要的配合。
2. 當有人可能損害或妨礙本會全球資訊網、本會全球資訊網使用者或相關第三人之權益時，若本會有理由相信揭露此資料係為辨識、連絡或對該人採取法律行動所必要者，本會得揭露使用者之個人資料。
3. 基於善意相信揭露為法律需要，或為維護和改進本會全球資訊網服務而用於管理，本會得揭露或讀取使用者之個人資料。

伍、「原子能委員會全球資訊網」資訊安全及隱私權保護政策諮詢

若您對本會全球資訊網的資訊安全及隱私權保護政策有任何疑問，都歡迎您隨時與我們聯絡。